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盧明惠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42
電子郵件：mhlu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2060136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適用勞退新制之技工工友、契約進用職員、博士後研究員及專任助理，如需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者，請於本（112）年11月8日（星期三）前填妥「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申請書」送人事室彙辦，請查照轉知所屬人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、15條規定略以，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，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。勞工自願提繳部分，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。一年內調整勞工退休金之提繳率，以二次為限。調整時，雇主於當月底前，填具提繳申報表通知勞工保險局，並自通知之次月一日起生效。

二、依本校第7屆第1次勞資會議決議，本校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，每年於6月及12月調整2次。本校將於本（112）年12月1日起調整，請適用勞退新制之人員，依期送件俾憑彙送勞工保險局辦理。

三、檢附本校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申請書乙份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